

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公告编号：临 2023—048

##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现金分红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现金分红金额：每股派发现金红利由人民币 0.15 元（含税）调整为人民币 0.15022 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五位）。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2023 年 6 月 21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50 元（含税）。以公司总股本 1,529,709,816 股扣除截至上述方案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5,133,273 股后的 1,524,576,543 股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 228,686,481.45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存下一年度。2022 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上述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扣除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数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详见公司披露的《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4）、《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回购期限届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7,393,888 股，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详见公司披露的《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2）。

公司根据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和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变动情况，按照利润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的每股现金分红金额进行相应调整，具体说明如下：

确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调整为 0.15022 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五位），即调整后每股现金红利 = 原定利润分配总额 ÷ 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 =  $228,686,481.45 \div 1,522,315,928 \approx 0.15022$  元（含税，保留小数点后五位），实际利润分配总额 = 调整后每股现金红利 × 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 =  $0.15022 \times 1,522,315,928 \approx 228,682,298.7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总额差异系每股现金红利的尾数四舍五入调整所致），具体以权益分派实施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8 日